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自治区残联关于制定听力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项目结算标准的批复

自治区听力言语康复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听力言语康复中心关于制定听力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项目结算标准的请示》（桂听言康报〔2021〕12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同意你中心根据《广西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规范的通知》（桂残联字〔2021〕4号）、《关于聋儿康复服务收费标准的复函》（桂价费〔2008〕97号）等相关政策，制定《听力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服务项目结算标准》，并同意你中心遵照此项目结算标准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1年7月2日